

董事會績效評估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0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發揮董事會成員自我鞭策，提昇董事會運作之功能。依據辦法規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對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自我評鑑結果

民國 114 年度針對董事對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均為優，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良好，該評鑑結果預計於民國 115 年 03 月 09 日董事會中報告。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D.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E.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B.董事職責認知。
-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F.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E.內部控制。

外部評鑑結果

本公司委託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辦理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及其評估小組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且具備獨立性，就董事會績效以問卷、書面審查及訪談的形式進行評核，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04 日出具，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14 年 03 月 03 日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一、評估項目

1.專業職能

評估指標: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持續進修等等。

2.決策效能

評估指標:董事會充分掌握各議案內容、董事會制定明確的經營發展策略、董事會辨識及掌握各項議案所涉的風險等等。

3.內部控制

評估指標:董事會對管理階層績效衡量、利害衝突迴避等等。

4.永續發展

評估指標:董事會對氣候及人權等 ESG 議題的關注、對於公司人才培育及接班計畫等等。

二、評估結果及優化建議

評估結果及優化建議	本公司預計採行措施
強化董事多元化組成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董事會成員宜有多元化組成，受評企業女性董事占 9 席董事其中的 1 席，建議擴大徵詢接洽的範圍，進一步衡性別比例，納入更多不同背景的董事觀點。考量受評企業之集團營運涉及對外貿易，為因應國際間 ESG 趨勢及法令變化，建議公司考慮納入具資安、智財、法律等專業背景之董事人選。	本公司未來在考量董事人選時，將積極採納多元背景的人選作為遴選依據，以確保董事會的組成能夠反映多樣化的視角與專業能力。
建立專業人才之接班梯隊 為確保經理人團隊均得以順利延續，企業實應建置人才的培育與發展計畫。建議受評企業董事會未來可就建立人才梯隊之策略方向加以決策，再交由經理人團隊予以落實。參考其他企業實務，可斟酌採取下開做法：盤點公司相關人才，建立人才庫，由各級主管人員擇定數名潛在接班人選，再針對各級人才，設定短中長期不同發展計畫，且加以落實，其後則定期檢討人才發展的成效，藉由相關策略制定，以避免人才斷層。	本公司高度重視接班人選相關議題，持續進行深思熟慮的規劃與評估，以確保公司重要管理階層接班安排的順利推進。我們將盤點公司相關人才，針對潛在接班人選進行全方位的評估。